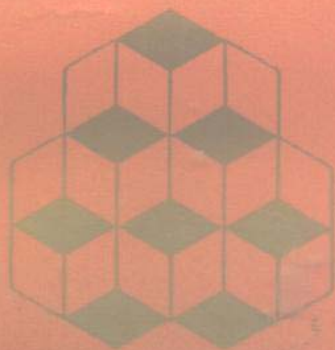


同 等 院 校 教 材

现代 西方语言 哲学

车铭洲 主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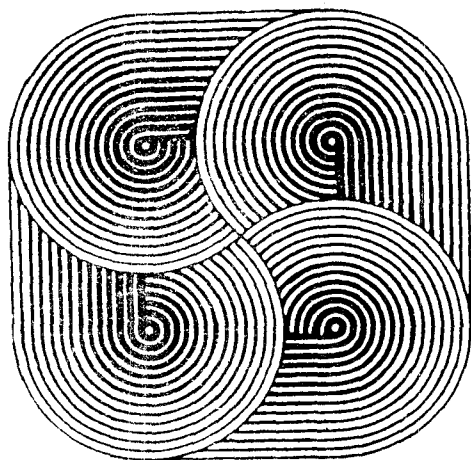


四川人民出版社

高等院校教材

现代西方语言哲学

车铭洲 主编



四川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汪 泳

封面设计：解建华

插图：

技术设计：古 蓉

印刷：四川新华书店印刷厂印刷

纸张：四川新华书店印刷厂印刷

印刷：四川新华书店印刷厂印刷

印刷：四川新华书店印刷厂印刷

印刷：四川新华书店印刷厂印刷

张 颖 幸

学大天南午月11年1981

现代西方语言哲学

车铭洲 主编

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成都盐道街3号）

四川省新华书店发行

自贡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mm 1/32 印张17.5 插页4 字数406千

1989年2月第一版 1989年2月第一次印刷

ISBN7-220-00535-0/B·73 印数1-1,000册

定价：6.30元

• 111 •

导 言

语言哲学的兴起和发展是现代西方哲学的一个重要标志。著名数理逻辑学家王浩在其《从数学到哲学》一书中指出，“语言在现代哲学中起着特别突出的作用。”V.C. 夏皮尔（Chappeu）在他编辑的《日常语言》一书中也认为，“专心研究语言是20世纪哲学的一个突出特征”。阿尔伯特·布格曼（Albert Borgmann）在他的《语言哲学》一书中更断言，“语言哲学在本世纪占据了第一哲学的地位。”哲学进入语言领域，把语言作为哲学研究的对象或试图通过语言分析来解决哲学的重要问题，就使得哲学的内容和形式发生了新的变化，在西方哲学史上划了一个新时代。

从广泛的社会文化背景来看，语言哲学是现代西方科学文化发展的产物和重要的组成部分。20世纪是西方科学技术高度发展的世纪，科学知识以它的客观性、普遍性、必然性和实用性令人惊叹不已，成了一切知识的楷模和追求的目标，科学方法被视为获得真理的最为可靠的方法。一切知识只有戴上“科学”的桂冠

冠，才能受到尊重；一切制度和措施只有辨明自己的“科学性”，才容易行得通；一切形式的产品或创作，只有挂上“科学”的牌子，才容易广泛流行。科学逐步成了人们生产和生活的崇高价值；成了人们的基本观念、信念和言行的规范，这是以前任何时代所没有的现象。

科学技术的发展激起了一切知识科学化的热切倾向，并进而引起思想家们对科学知识的实质和基础的深入研究。19世纪末以来，数学被推崇为知识的“科学性”的典范。数学知识的科学性的基础是什么？如果找到了使数学知识成为可能的基础，不就可以仿照数学来“重建”一切知识从而使一切知识成为科学知识吗？可以说，20世纪西方语言哲学是从研究“数学基础”的过程中激发出来的。现代西方语言哲学的开创者如C.S.皮尔士、G.弗雷格、B.罗素、L.维特根斯坦等大多是从研究数学而进入哲学研究的思想家，就不是偶然的了。弗雷格研究“数学基础”，认为数学的普遍性和必然性的基础是逻辑。他力图把被视为综合知识的算术归结为逻辑演绎体系，并且创造了把数学知识逻辑化的新工具即符号逻辑。罗素也是这样，试图通过分析数学的概念，追究它们的基础。罗素“数学基础”研究的结论是破坏性的。他发现数学中有许多通用的基本概念没有严格的定义。而且像“数”“集合”、“基数”、“序数”、“无穷数”等数学的基本概念都包含着矛盾或悖论，数学这门被视为绝对精确的科学却原来是建立在矛盾和混乱基础之上的。数学“基础问题”的研究，导致科学知识的“基础危机”。“基础危机”也不只在数学方面，爱因斯坦揭示了以牛顿力学为基础的经典物理学基本概念和理论的矛盾，建立了划时代的相对论学说。在哲学上也出现了在整个19世纪

占统治地位的黑格尔绝对唯心主义的危机。这些都加深了科学知识的“基础危机”。弄清楚这个危机的实质和原因，把知识建立在更牢固可靠的基础上，成了20世纪以来科学理论家和哲学思想家的一个首当其冲的目标。科学知识的“基础危机”是在把知识逻辑化的过程中出现的，是在分析已有知识的基本概念和基本表达形式的过程中被揭示的。这种研究方式决定了重建知识基础的一般的方向，也是语言哲学产生的一个认识根源。

人类的一切知识，包括普通的常识和具有理论体系的科学知识，有一个共同的特点，它们都是由符号尤其是语言符号来表达的。广义地说，符号是知识的存在方式，知识具有什么性质，是否具有科学性，都表现在知识的存在方式上。比如，由不准确的、矛盾的、混乱的、无意义的概念或表达式表达的知识，就不可能是科学的知识，甚至根本就不是知识。这样，从知识的表达形式或者说从知识的语言表达式的形式，研究知识的性质，确定区分科学知识与非科学知识的标准，这正是在摆脱科学“基础危机”中产生的语言哲学所开拓的研究方向。从这个意义上看，语言哲学的立场、观点和思路与传统的西方哲学就大不相同了。

语言哲学家们一般把迄今为止的西方哲学发展的历史区分为三个阶段。古代时期是本体论研究占主导地位的阶段。那个时期的哲学家们提出和着力研究的是万物存在的根源、基础、本质和规律等问题，认为只有弄清楚了什么是“存在”或“存在本身”，才有可能研究或说明具体存在的事物和事物的具体性质。他们提出了各种本体学说，如基质说、逻各斯说、种子说、原子说、存在说、理念说、实体说、太一说，等等。本体论强调对事物本身作客观的、绝对的探讨，从而认为本体学说是绝对真理，是

一切知识的依据和标准。本体论的研究的主导地位一直保持到近代。笛卡尔之后的西方近代哲学，认识论问题成了中心。近代哲学家们提出，在我们研究问题包括本体问题之前，必须先要弄清楚我们究竟能够认识什么，弄清楚认识的来源、可能的条件以及认识能力的功能和限度。这些问题还没有弄清楚，就去研究什么“存在”或“事物本身”等等，是本末倒置，就会白费精力，获得的知识也是可疑的、不确定的。近代认识论的研究，尤其是康德系统论述的“自在之物”不可知的理论，使得本体论的研究退居到了次要地位，并不断受到多方面的抨击。近代认识论的基本模式是主体——客体模式，按照这个模式研究知识的来源、认识可能的条件、认识过程和知识真假的标准。在语言哲学家们看来，传统的本体论和认识论被抽象实体以及主体与客体的对峙等难以解决的问题所困扰，又发展成为黑格尔的思辨哲学，远离了科学和实际生活，失去了哲学的生命力。语言哲学则另辟蹊径，把存在的事实和已有的知识作为前提来接受，从分析描述事实和表达知识的语言表达式入手，解决困扰着传统的本体论和认识论的问题。这样，语言哲学不再直接研究“存在是什么”，“知识是什么”这类问题，而是直接研究“语言的意义是什么”，“我们说的是什么”，“我们应当说什么”，“如何使用语言”等问题。总之，正如维特根斯坦所说的，“全部哲学就是‘语言批判’”。因此，语言哲学家们断言，语言哲学是西方哲学发展的第三个阶段。

德国哲学家莱布尼茨说：“语言是人类最古老的纪念碑。”语言与人类有同样久远的历史，是一种最普遍的社会现象，是人类生活的组成部分，也是人类的能动性和创造性的突出表现。自

自古以来,人们就惊异于自己的语言能力、语言现象以及语言在人类生活中的重要作用,甚至对语言存有种种神秘感,这些都引起哲学家们的兴趣和研究。赫拉克利特、苏格拉底、柏拉图、亚里士多德等古希腊哲学家对于概念和范畴的分析,就是结合语言分析进行的。亚里士多德认为,苏格拉底是“第一个把注意力放在下定义上的人”。下定义就是语言问题和逻辑问题。苏格拉底强调语言必须有意义,强调语言与知识的密切关系。他说:“一个聪明人是不会说没有意义的话的”^①,“若是一个人对于某一种技艺没有知识,他对于那种技艺的语言和作为,就不能作正确的判断了”^②。智者派极力把语言与存在区分开来,他们认为,“我们告诉别人时用的信号是语言,而语言并不是给予的东西和存在的东西;所以我们告诉别人的并不是存在的东西,而是语言,语言是异于给予的东西的”^③。柏拉图更从多方面分析了语词和句子的意义。他在对话《克拉底鲁篇》和《智者篇》中,论述了语言与自然事件和人的心灵之间的关系,以及语言表达式的正确与错误的问题。在《理想国》中,专门讨论了“语言上的谎”和“把谎话粉饰成真话”是怎么回事。柏拉图还研究了定义、命名、同名、异名等问题,他把对理念(idea)的研究以及理念与具体事物关系的研究同语言分析结合起来,认为定义的对象不是感性事物,只能是理念,感性事物是按理念来命名的。这样,理念一词是指感性世界和理念世界中的本体,它是一个“通名”或“共名”,具有“以一统多”的性质。因此,凡参与同一个理念的事物,“其

① 《西方哲学原著选读》上卷,商务印书馆,1982年,第55页。

② 《柏拉图文艺对话集》,人民文学出版社,1963年,第14页。

③ 《西方哲学原著选读》上卷,第57页。

名亦同”。实际上，他是认为，名词的意义是一种理念，这对现代的一些语言哲学也是很有影响的。亚里士多德通过对范畴的分析，揭示了语言的许多复杂的性质。他强调一切词都是代表一类事物的类词，因此，语词或符号与它们代表的对象不同。学术的目的在于寻求事物所依据的基本性质，事物是凭这些基本性质而取得它们的名字。这就是他的依性质而命名的著名原理。亚里士多德不但重视对语言的逻辑定义和分析，也十分重视日常语言，主张“可理解的语言就是习惯的语言”^①。中世纪的哲学家和神学家们，也十分重视对概念的逻辑分析，他们试图从逻辑上确定概念的意义，并以这种方式维护圣经教义的统一解释。甚至就在圣经中也有关于语言的重要社会作用的论述。

近代西方的哲学家们，如莱布尼茨和洛克等人，更为专门地研究了语言的性质问题。莱布尼茨强调，“事物和观念一样，两者都由语词来标志的”^②。洛克主张，语言是观念的标志，“只有这样，他的观念才能表示于人，人心中的思想才可以互相传达”^③。因此，语言固有的、直接的意义“就在于它所标志的那些观念”^④，而观念又是事物和表象的标志，这样，语言就有它所参照的东西，它参照于别人心中的观念，参照于事物的实相或实况。洛克十分重视语言的功用和社会性，强调语言是社会的最大的工具和公共的纽带。他指出，在这方面，语言有很大的缺陷，就是它的意义含混而不确定。洛克是语言意义的观念论和功能论的先驱。

① 亚里士多德：《形而上学》，商务印书馆，1981年，第35页。

② 莱布尼茨：《人类理智新论》，商务印书馆，1982年，第290页。

③④ 洛克：《人类理解论》下册，商务印书馆，1981年，第383、386页。

从古代到近代，哲学家们对语言做了多方面的分析和研究，为现代西方语言哲学的研究留下了丰富的思想资料。但是一般说来，它们还不是现代意义上的语言哲学。关于现代的语言哲学，语言哲学家们有两种称呼。一是叫做“Philosophy of Language”，一是叫做“Linguistic Philosophy”。这两个名称，表明语言哲学家们对语言哲学研究的对象和研究方法的不同理解，同时也标志着语言发展的两个主要分支。关于语言哲学研究的对象、目标和方法，存在着种种不同的看法。诸如语言哲学研究语言表达事实的能力；是构造哲学语法；是通过语言的研究理解世界的性质和构造；是为了解决传统哲学无法解决的哲学问题；是建立逻辑完善的理想语言；是为了解决语言与实在的关系问题；是清除和避免自然语言的含混和滥用，等等。这种种观点，主要表现为两种倾向：（1）认为语言哲学是哲学的一个学科，主要研究语言的意义、指称、真理、必然性、可能性等一般性的问题，形成关于语言的一般理论，这些理论具有哲学的意义，有助于哲学问题的解决。（2）认为语言哲学具有方法的性质，主要研究语言的实际使用，对言语活动和语言现象作实际的、尽可能详尽的分析，弄清语言的意义和正确的用法，保证用正确的语言表达知识，以免除由于误用语言而造成的知识混乱以及种种问题的无休止的争论。前者被称为“Philosophy of Language”，后者被称为“Linguistic philosophy”。语言哲学研究的这两种倾向是有区别的，但既然都是语言分析，也就存在着共同的研究课题和内容。

整个说来，语言哲学研究的基本问题是语言和言语的意义问题，可以说，语言哲学就是关于语言意义的哲学学说。它研究的

主要目标是寻求一种科学标准，来区分什么是有意义的语词和语句，什么是无意义的语词和语句，以及所谓理论语言与观察语言的关系问题，科学知识的合理表达形式问题。语言哲学家们认为，把这些根本性的问题弄清楚了，人们才有可能正确地使用语言，才有可能用科学的语言表达科学知识，才有可能清除由于语言的误用而造成的思想和知识的混乱，以及种种“形而上学”问题。语言哲学的发展表明，语言的意义问题是一个十分复杂的问题，它涉及到语言与实在、语言与思想、语言与意向、语言与信念、语言与真理、语言与逻辑、语言与使用、语言与翻译、语言与符号、语言与信息，以及自然语言与形式语言的关系等问题。西方语言哲学家们提出的各种各样的意义理论以及与意义理论密切相关的重要问题，构成了语言哲学的基本内容。

语言哲学之形成一种世界性的哲学思潮，是与许多不断涌现出的具有创造性的语言哲学家们的贡献分不开的。我们可以列出一个关于世界知名的语言哲学家的长长的名单，如，C. S. 皮尔士，G. 弗雷格，G. E. 摩尔，B. 罗素，L. 维特根斯坦，E. 胡塞尔，M. 石里克，R. 卡尔纳普，H. 莱辛巴赫，J. 奥斯丁，G. 赖尔，J. R. 塞尔，C. I. 刘易士，J. 杜威，N. 乔姆斯基，D. 戴维森，C. 斯特劳森，A. 塔斯基，W. V. O. 奎因，H. 普特南，S. 克里普克，M. A. E. 杜麦特……。许多语言哲学家同时又是某一领域的卓有成就的科学家，他们努力把广博的知识用于语言哲学的研究，不断为语言哲学引入新的思想，推动着语言哲学的发展，使得语言哲学至今生机犹存。

H. G. 亚历山大在其《语言与哲学逻辑》一书中认为，实用主义哲学家C. S. 皮尔士是现代语言分析哲学的开创者，是他首先

把语言分析变成成为哲学研究的核心问题。这种看法是有一定道理的。皮尔士从实用主义立场出发，极力反对黑格尔式的思辨唯心主义，反对关于概念的从文字到文字的抽象定义，把确定“理智概念”的含义问题放到人的行为或实践活动的领域去解决。在他看来，概念以及表达概念的的语言的意义只能是实用的意义，因此，只能用行动去揭示。概念或判断的意义就是把它变成一个行动所导致的实际效果的总和（sum）。这在语言和逻辑的表达形式上，就是把一个定言判断变成一个包括行动在内的假言判断，即把 $S(p)$ 形式的判断变成“if--then”形式的判断。这在语言上是一个翻译问题，而在事实上则是一个证实问题。按照皮尔士的这一学说，语言的意义是因人而定的、有条件的、相对的，而不是抽象的、绝对的。假如一个概念、语词或句子，无法用行动和行动的结果来确定，那它们就是没有意义的。皮尔士在语言哲学上开辟了实践主义、证实主义、行为主义和现象主义的方向，在他之后的逻辑经验主义、日常语言哲学，同皮尔士的立场基本上是一致的。

逻辑经验主义的哲学基础是经验主义。石里克和卡尔纳普等逻辑经验主义者试图把经验与逻辑、语言与非语言的事实结合起来，解决语言的意义问题和所谓理论语言与观察语言的关系问题。在他们看来，一切有意义的陈述，或者是分析的，或者是经验的；分析性陈述的意义由定义来确定，而经验的陈述必须由证实它的感官经验来确定。可以说，“意义就是它的证实方法”。他们以这种Verification Principle（证实原则）作为语言意义的标准，形成了所谓Verification theory of Meaning（意义证实理论）。按照这种学说，科学命题的意义就是它的证据（evidence）。

nce)，就是把抽象的、不可观察的东西的陈述变为可被公开观察的东西的陈述。这种证据，可以是“经验”（experience），也可以是“可观察的事物”（observable things）或“可观察的性质”（observable properties）。实际上，逻辑经验主义没有在哲学上解决逻辑与经验、分析与综合、理论与事实等传统哲学遇到的这些难题，他们的意义证实理论包含着自相矛盾的地方。因此，逻辑经验主义者总在不断努力寻找对意义证实原则的更准确的、更全面的说明。卡尔纳普等人为了克服经验主义的缺陷，甚至偏向了逻辑主义。意义证实理论尽管具有内在的矛盾，但作为一种实在论，证实主义（Verificationism）是语言哲学中的一种具有普遍影响的思想。早期的证实主义接近于唯心主义，后来的证实主义则接近于行为主义（Behaviorism）和现象主义（Phenomenalism）。证实主义主要与柏拉图式的意义实体论相对立，把意义视为可观察到的东西，主张无论关于物质对象的句子还是关于思想理论的句子，都必须变为感觉材料的句子（sense-datum sentence）。但是无论在本体论上还是在语言上，有什么方法可以确定这些不同性质的句子在变换中具有相同的意义？凡是无法这样转换的句子都是无意义的吗？把哲学命题转换为经验命题是合理的吗？对于意义证实理论，赞同者，反对者，修正者，都作了大量的论述。

弗雷格、罗素和维特根斯坦也是现代语言哲学的开创者。他们都是从数学基础的研究走向哲学研究的。他们把数理哲学和符号逻辑的思路与方法，引进语言哲学，试图把自然语言加以逻辑改造，加以理想化或符号化，以使语言成为科学知识的有效的表达方式，使科学知识具有严格的必然性和准确性的形式。与证实主

义的语言哲学不同,他们倡导的语言哲学具有逻辑主义的特点。弗雷格和罗素致力于数学的逻辑化,把数学的基本概念、定理和推理规则从逻辑上加以重构,把被视为经验综合知识的算术体系改造成成为分析的或演绎的知识体系,把日趋复杂的数学归结为最基本的、最简单的逻辑系统,并由此走向对语言表达式的形式化和符号逻辑的研究。

在哲学上,弗雷格没有摆脱柏拉图式的实体学说的影响,但他主要是一位具有唯物主义倾向的实在论者。他在同一性表达式的真是何以可能的研究中,发现表达式的含义(sense)和指称(reference)、表达性和断定性是不同的,这是他对语言哲学的重要贡献。 $a=b$ 和 $a=a$ 都是同一性表达式,它们的同一性是什么意思?它们包含的知识内容或信息内容一样吗?若把 $a=b$ 视为它们代表的对象(object)相同,那么这个表达式只不过是说对象等同于自身,它就什么也没有传达;若把 a 和 b 视为名称(name),情况就不同了,不同的名称就有不同的意味,有不同的信息。这样 $a=b$ 和 $a=a$ 就有不同的认识内容,就象“暮星是辰星”和“暮星是暮星”有不同的内容一样。之所以如此,在于名称(name)、名称所指的对象(reference)、名称的含义(sense)三者是有区别的。就是说,在名称和它所指称的对象之外,还有必须考虑到的第三个因素即sense(meaning或descriptive content)。弗雷格不但把他的这种意义和指称理论用于专名和谓词的分析,而且用于句子的分析。对于一个句子同样可以进行三元分析,即区分为句子、句子表达的思想以及关于被表达的思想的断定(assertion)。因为同样的思想或命题可以用疑问句、条件句等来表达,但只有在肯定句中,才是一个断定。可见,思想的表

达和关于思想的断定是不同的，做这种区别，就可以更具体的揭示语言的意义。

罗素对语言哲学的研究是多方面的，他的类型论和描述理论被视为对语言哲学的最大的贡献。传统逻辑把知识的表达形式归结为主宾词形式，而罗素发现，语言的语法形式与语言的逻辑形式是不同的，一个符合语法的从而在前后文中有意义的表达式，当被一个逻辑形式不同的表达式取代时，就会变成错误的或无意义的表达式。他提出逻辑类型理论，把语言加以逻辑化，以消除因混淆类型而造成的语言混乱。所谓类型论，就是主张一个语词或符号，在包含它的词汇系统和句法系统中是有意义的，但不总是可以被其他的语词或符号所取代。可代换的语词或符号，必须属于同样的逻辑类型（Logical type）。也就是要限定互相代换的语词或符号指示的实体属于同样的类型，把所有实体区分成一个类型的逻辑系统，或类与关系的同等外延的系统，以此来处理语言与世界的关系问题。但是类型论不能解决所有的语言混乱。罗素本来主张，名称指称对象，对象就是名称的意义。但罗素后来发现，事实并非这么简单，比如“the so and so”（那个某某）形式的确定描述短语，以及“a so and so”（一个某某）形式的不确定描述短语，它们指称实在的东西吗？实际上，有的确定描述短语如“当今的法国国王”可以作为真命题的主词，是有意义的，但却没有相应的被描述的对象。语言中存在这类表达式，是造成自然语言混乱的一大原因。罗素又提出了所谓描述理论，来消除这类混乱。描述理论是一种逻辑翻译方法或句子的逻辑变换方法。就是把包含描述短语的句子用逻辑方法翻译成为具有同样的意义但又不包含原来的描述短语的句子。如把句子

“当今的法国国王是结过婚的”变为“现在有一个人统治着法国，并且没有统治法国的人是没有结过婚的”句子，“当今的法国国王”这个没有指称的描述短语就被消除了。描述理论是罗素的逻辑构造理论(theory of logical constructions)的一个应用。描述理论表现了罗素的实在论立场，就是坚持语言必须有实际的所指，在逻辑上有意义的表达式，在与事实对照时，可能是没有意义的。必须消除没有指称的表达式，以保持表达式与实在世界的对应关系，保证有意义的表达式是有指称的表达式。在哲学思想上，描述理论在于把关于抽象实体的表达式，变为关于具体性质和关系的表达式，拒斥抽象实体学说，把主宾词逻辑变为关系逻辑。在这个基础上，理解语言与实在、语言与逻辑的关系。罗素的类型理论和描述理论，体现了罗素关于哲学就是逻辑分析的根本观念。R.C.马奇称罗素的这些学说是语言哲学发展的里程碑。

人们往往根据维特根斯坦的两部主要著作把他的语言哲学思想分为两个时期，即“逻辑哲学论”时期和“哲学研究”时期。他在前一时期的哲学思想主要表现为逻辑主义，而在后一时期的思想则主要表现为功能主义(functionalism)。维特根斯坦强调“哲学不是理论，而是活动”，是语言分析活动。在“逻辑哲学论”时期，他着力研究语言与实在、语言与思想、语言与逻辑的关系，试图划定可说的与不可说的界限，并把逻辑函项(function)概念引入语言意义的分析，寻求表达一切思想和实在的最基本的语言形式，提出了语言是实在的逻辑图画的理论以及命题是基本命题的真值函项的理论。在“哲学研究”时期，他一反先前的立场，提出了语言的功能性概念和哲学的“治疗”概

念，研究的重点不再是语言与实在之间的逻辑关系，而是如何正确使用语言。他强调“语言是一种工具”，“一个词的意义是它在语言中的使用”。而哲学作为语言的分析活动，是一种语言治疗活动（therapeutic activity），在于使人免于语言的误用。维特根斯坦在语言的意义是语言的用法的基础上，提出和论述了语言游戏理论。维特根斯坦两个时期的学说，对于现代语言哲学的发展都有深刻的影响。他前期的思想影响了证实主义和逻辑主义，后期的思想则为日常语言哲学开辟了道路。

在语言哲学的开创者之中，还必须提到胡塞尔的贡献。他也是从数学和逻辑的研究走向哲学的。他的独特之点在于他的意向性学说。他努力寻求知识和语言之可能的人的意识的必然基础，把语言意义的内在意向性活动与意义的外在的实现活动、语言意义的形式活动与语言意义的具体内容的活动结合起来，说明语言的形式与内容的统一以及意义的同一性与变化性，说明语言的意义是语言固有的、必然的东西。胡塞尔的语言的意向性理论，引起各派语言哲学家们的深入研究，特别在日常语言哲学派的理论中得到了发展。

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语言哲学中的逻辑经验主义、逻辑主义、日常语言哲学派，都以勃勃生机迅速发展，涌现出许多新的代表人物，提出了许多新的学说。诸如奥斯丁和塞尔等人的言语行为理论，奎因的整体证实理论、译不准理论和刺激意义理论，克里普克的模态语义学和因果指称理论，戴维森的意义怀疑理论，N.乔姆斯基的自然语言的句法理论，A.塔斯基的逻辑语义学，等等。这些学说和理论，体现了语言哲学的新发展和丰富多彩的内容，也表明语言哲学至今还没有形成统一的意义理论，更